

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

2、预计的业绩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3、业绩预告情况表：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9,000 万元至 11,500 万元	盈利：4,815.21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上升：87%-139%	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亏损：1,400 万元至 0 万元	盈利：442.24 万元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，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、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，毛利总额也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；与此同时公司持续加大 Mini LED 研发的投入，积极拓展销售，导致相关费用也有所增加。

2、报告期内，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 11,500 万元，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确认的政府补贴收入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21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月26日